

朝陽科技大學擬聘教師專簽檢核表 (本表由用人單位檢核併同專簽送交, 請夾附於資料最後)

姓名	提聘單位	擬聘 職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兼任	一般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副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助理教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講師 其他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選擇一項目。專業技術人員
	選擇一個項目。 選擇一個項目。			

前置作業	
進用人 員查詢	教職員資訊系統 / 擬進用人員資訊系統/ 擬進用人員查詢 1) 聘任單位至系統輸入應徵者證號(本國人:身分證號、非本國人:護照號碼) 2.1) 資料庫已有應徵者檔案: 列印報表, 結束查詢 2.2) 資料庫沒有檔案者: 聘任單位輸入應徵者姓名、mail, 系統通知應徵者填寫資料, 查閱後系統通知聘任單位, 列印報表, 查詢結束。
國外學 歷(包括 中港澳)	1. 教育部外國校院參考名冊專區 2. 大陸地區大學學歷查證資訊網 (99/09/03後就讀取得之學歷應 辦理查證 取得證明) 3. 大陸地區大學學歷甄試資訊網 (99/09/03前就讀取得之學歷應 通過甄試 取得證明)
需 專 簽 之 因 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聘兼任教師未具有教師證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25條: 技職校院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之教師, 應具備一年以上與任教領域相關之業界實務工作經驗。【限兼任教師或非教授專業或技術課程專任(案)教師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聘任為專業技術人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優秀資歷高聘教師
內 容	包含起聘日或學期、擬聘該師之職級、上專簽因素、擬授課程名稱、非新開課程請述明原授課教師及無法授課原因、現職工作, 若聘任專業技術人員者須敘明該師符合資格之認定標準
專 簽 附 件	專簽資料請依此順序排列, 並以「長尾夾」固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簡歷(單面至多5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提聘資料表件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任-新進教師人品訪談紀錄影本、兼任-新聘兼任教師面談記錄表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(請老師本人於證書影本右下角空白處簽名, 以示切結「此證件之原本與影本如有偽造、變造或冒用情事, 均由本人負法律責任」, 國外學歷者, 應檢附經駐外單位驗證之畢業證書影本及教育部外國校院參考名冊-請明顯標註該校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證書 (請老師本人於證書影本右下角空白處簽名, 以示切結「此證件之原本與影本如有偽造、變造或冒用情事, 均由本人負法律責任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現職服務證明及1年以上業界實務工作經驗證明(需可看出工作公司、專/兼職、職稱、起訖時間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進用人員通報查詢結果及與聘任職務相關證明文件(如: 證照、聘書、得獎資料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聘任專業技術人員者須檢附系辦法及資格(點數)檢核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聘任專任教師或專任專業技術人員者, 須檢附院相關聘任條件及資格(點數)檢核表
流 程	用人單位→學院辦公室→教務處課務組→人資處→秘書處→用人單位

校教評會及提聘教師業務承辦人: 李雨蓓、分機3028

專任教師業務承辦人: 張宜男、分機3024

兼任教師及教師資格業務承辦人: 張雅玲、分機3025

※請務必確認本表「朝陽科技大學擬聘教師專簽檢核表」為最新版本, 並檢附於資料最後。